安徽财贸职业学院2020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专业测试及有关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2020年度安徽省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方案的通知》（皖人社秘〔2020〕96号）规定和相关要求，结合我院工作实际，制定专业测试及有关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资格复审**

**（一）确定参加资格复审的人员**

本次公开招聘计划：3000742教师岗位1名，3000744教师岗位1名，3000745教师岗位2名，3000746教师岗位3名。

**（二）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年10月30日至31日，8：30—17：00，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地点：合肥市翡翠路900号 安徽财贸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行政楼三楼311室）

联系电话：0551-63865811、63865080

乘车路线：就近转乘32、606、621、691路公交车，至安徽财贸职业学院站，或乘地铁3号线至幸福坝站，3号出口，即到达学校。

**（三）资格复审要求**

按照应聘人员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根据招聘岗位计划数，按5:1比例确定参加专业测试人员（岗位成绩排名情况在学院主管部门安徽省供销合作社官网公布，网址：http://coop.ah.gov.cn/gxxw/tzgg/53972511.html），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专业测试人选，并进行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依据招聘公告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应聘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凡与报考资格条件要求不符或不能按规定提供证件材料的，取消其参加专业测试资格。由此出现人选缺额的，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按省人社厅规定，须在统考笔试最低控制分数线之上）。递补时间截至到11月7日。

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应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明等原件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其中：

1.属全日制2020年应届毕业生的，还须提供省级教育主管部门颁发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其中，未取得毕业证书的，还须提供本人学生证原件、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2.属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2020年毕业但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的，还须提供学校或省、市负责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等工作的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该学历层次、毕业时间以及“2020年毕业，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3.报考定向招聘“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岗位的，还须提供服务基层的证书（鉴定表），退役大学生士兵须提供入伍通知书（或入伍批准存根复印件）、退役证明材料。

2020年服务期满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提供证书（鉴定表）或相关证明材料。

4.属国家规定的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报考“应届毕业生”岗位的，还须根据其身份，相应提供其档案等相关材料所在单位证明，或服务基层项目相关证明材料，或退役大学生士兵相关证明材料（参考第3条），以及本人关于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5.机关、事业单位在编正式工作人员还须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资格复审合格的报考人员，由我校发放专业测试通知书。

**二、专业测试**

**（一）专业测试方式**

3000742、3000744、3000745、3000746教师岗位专业测试采取试讲、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试讲**

旨在考查教师的专业理论功底、实践工作经验等专业素质的基础上，重点考核教师的课堂教学能力、临场应变能力和教师的潜质。参加专业测试人员根据所报专业岗位，提前50分钟抽取试讲题目或内容，封闭备课（不得携带上网设备）后试讲，试讲时间每人20分钟。

**2.面试**

面试采取答辩方式进行，主要考查应聘人员综合素质与专业能力，包括：综合分析能力、协调与应变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及仪表举止、职业素养等。面试时间每人10分钟。

**（二）专业测试时间和地点**

1．专业测试时间：2020年11月22日,上午8:30开始，考生请于当天上午7：30前到学校专业测试报到室（1号教学楼1103教室）报到。参加专业测试的人员须持专业测试通知书、统考笔试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均为原件）参加专业测试。未按时报到的人员，视为自动放弃专业测试资格。

2．参加专业测试的人员顺序，分不同专业岗位，于专业测试的当天以抽签顺序确定。

**（三）考官构成**

根据招聘专业岗位，设立3个专业测试考官组，每组考官由7人组成，其中外聘考官数量占考官组人数的一半以上。

**（四）专业测试成绩**

进入专业测试人员少于或等于岗位招聘计划数的，提前设定专业测试最低分数线70分，对专业测试成绩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不予进入体检和考察。

应聘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依据统考笔试成绩与专业测试成绩合成确定（百分制），其中统考笔试成绩占50%,计算公式：（《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成绩+《综合应用能力》成绩）÷2÷1.5×0.5。专业测试成绩占50%，其中试讲成绩占35%，面试成绩占15%。最终合成成绩计算公式：（《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成绩+《综合应用能力》成绩）÷2÷1.5×0.5+试讲成绩×0.35+面试成绩×0.15。

上述成绩均以百分制计算，计算时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应聘人员考试最终成绩在专业测试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供销合作社网站和安徽财贸职业学院网站公布。

**（五）体检考察**

根据招聘计划数和应聘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比例等额确定进入体检、考察对象（如最终成绩相同，依次以专业测试成绩、《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成绩、《综合应用能力》成绩得分高者优先，若考生各科目成绩均相同，则采取加试方式确定最终人选）。

体检工作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和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3〕208号）等有关规定执行。体检统一组织在三级甲等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费用自理。

考察工作根据拟聘用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掌握考察对象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岗位匹配等方面的情况以及学习工作和报考期间的表现，同时要核实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具有报考回避的情形等方面的情况。并提供客观、详实的组织考察材料。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皖办发〔2017〕24号）等文件精神，考察结束时考察对象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考察环节不予合格。

体检、考察合格人选出现缺额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同岗位报考人员中，按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递补各不超过两次。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结束，不再递补。

**（六）公示**

体检、考察均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安徽省供销合作社网站和安徽财贸职业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

**（七）报批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按规定将有关材料经主管部门安徽省供销合作社审查后，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办理有关聘用报批手续。对违反公开招聘规定或未能在2020年12月31日前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相应层次学历、学位证书的报考人员，按规定取消其聘用资格。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上班的人员，按规定取消其聘用资格。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和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事厅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的通知》（皖政办〔2006〕13号）规定，招聘单位须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聘用人员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

**三、组织领导与监督**

专业测试工作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在省人社厅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下，由安徽财贸职业学院严格按安徽省人事考试规则和保密、回避等规定负责组织实施，安徽省供销社机关纪委全程参与监督，并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

咨询电话：0551-63865811

监督电话：0551-62611635

附件：安徽财贸职业学院2020年度公开招聘资格复审合格暨入围专业测试人员名单

安徽财贸职业学院

2020年11月9日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代码 及招聘人数** | **姓 名** | **职测成绩** | **综合成绩** | **笔试成绩** | **合成成绩 (50%)** | **备注** |
| **3000742 （1名）** | 邵西康 | 96 | 105 | 201 | 33.5 |  |
| 殷 悦 | 100.5 | 85 | 185.5 | 30.92 |  |
| **3000744 （1名）** | 吴巧娇 | 91 | 110 | 201 | 33.5 |  |
| 安 冉 | 89.5 | 96.5 | 186 | 31 |  |
| **3000745 （2名）** | 孙全芬 | 97 | 118 | 215 | 35.83 |  |
| 程 宇 | 100.5 | 106.5 | 207 | 34.5 |  |
| 卢言言 | 94.5 | 112 | 206.5 | 34.42 |  |
| 袁 玲 | 89 | 116.5 | 205.5 | 34.25 |  |
| 江 艳 | 96 | 105.5 | 201.5 | 33.58 |  |
| 汪 琴 | 78 | 115 | 193 | 32.17 |  |
| 储 锐 | 85.5 | 107 | 192.5 | 32.08 |  |
| 郭 雨 | 84 | 108 | 192 | 32 |  |
| 邓夏夏 | 89.5 | 100.5 | 190 | 31.67 | 递补 |
| 何慧慧 | 78.5 | 109.5 | 188 | 31.33 | 递补 |
| 程晓莉 | 87 | 101 | 188 | 31.33 | 递补 |
| **3000746 （3名）** | 黄彩云 | 86.5 | 101.5 | 188 | 31.33 |  |
| 王玲玲 | 71.5 | 104 | 175.5 | 29.25 |  |
| 叶蔚林 | 61 | 110 | 171 | 28.5 |  |

安徽财贸职业学院2020年度公开招聘资格复审合格暨入围专业测试人员名单